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六合环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股5%以上股东六合环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在2020年3月12日至2020年9月11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8,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989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受上述减持时间及减持数量限制，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求择机进行减持。

一、 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名称

六合环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六合环能”）

（二） 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持股5%以上股东六合环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7,096,45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6.3422%。

二、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股东六合环能为减少资金压力，促进企业发展，计划在2020年3月12日至2020年9月11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8,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989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受上述减持时间及减持数量限制，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求择机进行减持。上述减持股份来源均为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的公司股份。

如果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则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股东在限制转让期间届满后（2019年12月2日）十二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数量不超过该股东持有的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百分之五十；如果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则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若计划减持期间上市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

(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六合环能此前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二、 相关风险提示

(一) 六合环能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

(二)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三)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对六合环能的减持行为进行披露。

四、 备查文件

六合环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七日